

证券代码：400028

证券简称：金马 5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498 号深圳市中房同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审议结合通讯审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剑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董事翁克鸿因在外地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张筱青、林俊鸿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，负责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庄赐仲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条款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庄赐仲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赖卓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条款规定，董事会选举赖卓纯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并通过了召开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庄赐仲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赖卓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9 日